

证券代码：832012

证券简称：博玺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3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股东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2,30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出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与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州中来能源”）、泰州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水投资”）、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姜堰国投”）、泰州市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泰州产业基金”）、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金缘投资”）共同签署了《泰州金茂沿海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，金茂沿海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，其中：博玺电气以 6750 万元出资，公司出资比例占合伙企业份额的 13.5%，本次投资完成后，博玺电气将成为金茂沿海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，本次交易将不会导致公司取得金茂沿海基金的控股权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34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本次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的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已履行完毕。现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。公司拟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2,30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会董事吴雪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一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提名李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此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，在此期间，吴雪女士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2,30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李玲	董事	任职	2020 年 3 月 31 日	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31日